

國際獅子會三〇〇-D二區總監辦事處 函

會址：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241號2樓
連絡人：王姿瑁
電話：07-7465927
傳真：07-7465926

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獅泰字第145號

主旨：為協助台灣總會每年擁有國際理事資格為台灣發聲，本區特召開促進家庭會員座談會，請各分會會長準時與會，如因事不能親自參加，務必推派乙名代表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區促進家庭會員座談會訂於四月十九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，在鳳山區一品圓食堂(高雄市鳳山區文濱路49號，07-7677539)舉辦。
時間：上午10時報到，10:30準時開會
- 二、本次座談會係依據台灣總會(107)秘彬字143號函(如附件)辦理，其獎勵辦法如說明三。
- 三、本區除依總會獎勵辦法外，另訂獎勵辦法，即每增加一位家庭會員敘獎300分，增加十位以上家庭會員即敘獎3000分，並由林國泰總監致贈會長五分金質獎章乙枚。至於收費僅繳交國際總會會費(台灣總會及本區會費優待免收費)，即四月份參加每位1200元，五月份參加每位1120元，六月份參加每位1070元。
- 四、所謂家庭會員須限同分會，並與原分會獅友同一戶籍，且為父母子女、夫妻或其他合法關係的家庭成員，並須檢具同戶戶口證明，才可獲得家庭會員的會費優待。

正本：分會會長、專、分區主席

副本：第一副總監、第二副總監、區行政幹部、區百年服務協調長 林榮治

總監林國泰



國際獅子會台灣總會 MD300 函

地 址：105 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15-2 號 3 樓
電 話：02-2763-8088 傳真：02-3765-3320
聯絡人：蔡沛臻 分機 135
E-Mail：constance@lionsclubs.org.tw

受文者：各區總監辦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20 日

發文字號：(107) 秘彬字第 143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慶祝獅子會成立百年，台灣總會邱文彬議長長期許會員人數能一舉突破 5 萬人，特提出獎勵辦法如說明。

說明：一、台灣總會至 2 月份會員人數已達 48,390 人，距離 5 萬人之目標，只差 1,610 人。

二、自即日起至 107 年 4 月 30 日止，凡會員人數淨成長達 200 人以上(含家庭會員)之區，台灣總會即頒發社福獎勵金新台幣 2 萬元給該區總監。

三、本年度 GMT 協調長為鼓勵各分會之家庭會員淨成長，在 4 月 30 日前凡家庭會員淨成長達 10 人或以上之分會，駱協調長即贈該分會會長純金獅子徽章一個。

四、以上之獎勵辦法，請轉知各分會，並請各區總監協助推展，在百年慶時，成為獅子會歷史的先鋒，促成台灣獅子會首次會員人數突破 5 萬人之盛事。

正本：各區總監辦事處

副本：

總監議會議長

邱文彬

授權分層負責

GMT 協調長

駱鴻基